

doi:10.13582/j.cnki.1674-5884.2025.02.006

# “双减”政策背景下家校协同育人的 价值、困境与路径

刘斌<sup>1</sup>, 孙欣欣<sup>1</sup>, 江毓君<sup>2</sup>

(1.湖南科技大学 教育学院,湖南 湘潭 411201;2.井冈山大学 教育学院,江西 吉安 343009)

**摘要:**家校协同育人是落实“双减”政策的重要手段,是构建良好教育生态的必然要求,也是促进学生健康全面发展的有效途径。现实中,家校协同育人意识不强、家校双方权责边界不明、家校协同育人形式单一、家校协同育人机制不完善等问题导致家校协同育人效果不佳。为有效解决上述问题,实践中需要进一步明确家校共育目标,强化家校协同育人意识;制定家校责任清单,明确家校双方责任边界;拓展家校共育空间,丰富家校协同育人的内容与形式;完善家校协同机制,常态化推进家校协同育人工作。

**关键词:**家校协同育人;“双减”政策;教育生态;学生发展

中图分类号:G459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4-5884(2025)02-0030-05

为减轻学生过重学业负担、促进学生健康发展,2021年7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颁布《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正式实施“双减”政策<sup>[1]</sup>。要真正实现“双减”政策的目标要求,除了需要对学校教育和校外培训的有效治理外,还需要家庭教育与学校教育的深度合作与协同。历次教育改革经验表明,家长的支持与参与不可忽视。现实中,由于受到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家校协同育人面临诸多困境,效果不甚理想,如“双减”政策虽然规范了学校的办学行为、整治了校外的培训辅导,但并没有减少家庭的辅导需求和教育焦虑<sup>[2]</sup>,家校协同育人还未达到减轻学生学业负担的政策要求<sup>[3]</sup>。因此,深入剖析当前家校协同育人的现实困境,探寻家校协同育人的实践路径,是亟待探讨的重要问题。

## 1 “双减”政策背景下家校协同育人的价值意蕴

教育是一项协同性事业,它是参与者以共同

目标或利益为导向而形成的联合行动<sup>[4]</sup>。家校协同育人,不仅关系着“双减”政策目标的实现,也是构建良好教育生态的必然要求,还是学生全面发展的现实途径。

### 1.1 家校协同育人是实现“双减”政策目标的必要条件

“双减”政策包含了“减负”和“提质”双重目标,让学生有更多的时间发展自己的兴趣爱好,促进其全面发展、健康成长。家校协同育人作为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的基本途径,是实现“双减”政策目标的必要条件。其一,家校协同育人有助于实现学生学业负担的双向减负。从过重学业负担的源头看,一方面与学校的学习任务和作业布置有着直接的关系,另一方面与家庭的教育观念和家长期望密不可分。要想真正减轻过重的学业负担,必须依靠家校的协同联动。其二,家校协同育人有助于提高学校教育质量和家庭教育效能。家庭教育作为学校教育的基础和延伸,对学校教育质量提升具有重要的支持作用。它可以

收稿日期:2024-10-31

基金项目:湖南省学位与研究生教学改革研究项目(2024JGYB204)

作者简介:刘斌(1984—),男,湖南株洲人,副教授,博士,主要从事教育信息化研究。

有效解决学校教育难以满足学生个性化需求的问题,在学校教育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人格塑造、习惯养成、价值观培育。学校教育可以为家庭教育提供丰富的资源和专业的指导,引导家长树立正确的教育理念、掌握科学的育人方法、关注学生的全面发展。因此,推进家校协同育人,可以实现学校教育与家长教育的优势互补、相互促进。

### 1.2 家校协同育人是构建良好教育生态的必然要求

教育生态是指“教育和对教育的产生、存在和发展起制约和调控作用的多元环境体系”<sup>[5]</sup>,从整个教育生态来看,家庭和学校是学生成长、发展过程中的两个重要环境,各自承担着独特的教育职责,对学生的发展起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因此,要构建良好的教育生态,必然要求学校教育与家长教育有机互动、同向而行。第一,通过家校协同,可以进一步整合和共享家校双方的教育资源,为学生发展提供更加多元和全面的条件,奠定良好教育生态的资源基础;第二,通过家校协同,可以使家庭和学校形成一致的教育理念,确立共同的教育目标,从而帮助学生形成统一的价值观和行为准则;第三,通过家校协同,可以更好地发挥学校教育在知识教授与技能培养等方面的优势和家庭教育在良好品格塑造与个性化发展等方面的优势,形成多维互动的育人环境,促进学生在知识、能力、情感以及品格等方面的全面发展。

### 1.3 家校协同育人是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现实途径

根据美国霍普金斯大学爱普斯坦(Epstein)等人提出的重叠影响域理论,家庭与学校在学生发展过程中的影响力不是孤立的,而是重叠且持续累积的<sup>[6]</sup>,它们之间相互交织、共同作用。学校作为育人的主阵地,坚持五育融合,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注重个性化教育和因材施教,激发学生的发展潜力;开展社会实践,培养学生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综合能力。家庭作为个体成长最初始的场所,是学生成长、发展的基础,在潜移默化中影响着学生的价值观念、行为规范、品德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在会见第一届全国文明家庭代表时指出“广大家庭都要重言传、重身教,教知识、育品德,帮助孩子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迈好人生的第一个台阶”<sup>[7]</sup>。只有增进家校之间的理解和信任,加强彼此之间的沟通与合作,共同关

注学生的成长和发展,形成育人合力,才能为学生的全面发展提供强大的支持和保障。

## 2 “双减”政策背景下家校协同育人的现实困境

### 2.1 家校协同育人意识不强

现实中家校双方都存在协同育人意识不强的问题。家庭方面,家长对协同育人的重要性认识不足,缺乏主动参与协同育人的意识。他们普遍认为教育是学校的责任,家庭只需要负责学生的日常生活,对于学生的教育问题则依赖于学校。这种认识导致家长的教育观念出现偏差,影响参与协同育人的自觉性,最终出现协同育人过程中家庭教育的“缺位”。学校方面,教师对协同育人缺乏足够的重视,在协同育人过程中的主导作用发挥不明显,忽视与家长的深入合作。有调查显示,仅有54.3%的教师会主动和家长进行经验分享和交流<sup>[8]</sup>,而且交流内容大多以学习成绩为主,较少涉及学生的个性特点、兴趣爱好、心理健康等内容。还有部分教师认为家长的教育背景、专业知识和教育理念与学校存在差距,缺乏参与学校教育的能力,低学历、低职业地位的家长往往很难真正参与到学校活动中<sup>[9]</sup>;也有部分教师担心与家长合作会给学校教育带来干扰,影响正常的教学秩序。

### 2.2 家校双方权责边界不明

现实中存在家校双方权责界限模糊的问题。一是家长对学校教育的过度参与和不当干预。部分家长对学生过度关心,过多介入学校的日常管理和课堂教学工作,甚至还有家长对班主任的选任“指手画脚”<sup>[10]</sup>,干预教师的教学行为和学校的活动安排等。家长的这些不当干预给学校教育教学工作带来极大干扰,甚至扰乱学校的正常教学秩序,给家校协同育人带来负面影响。二是学校对家长提出过多要求,安排过多任务,造成学校与家庭的角色错位。部分教师将本该由学校完成的工作布置给家长,包括批改作业、安全管理、监督打卡、到校值班等。如有调查显示,31.6%的学生表示教师每天都会要求家长批改作业,70.4%的学生表示教师每天都要求家长检查作业<sup>[11]</sup>,除此之外,家长有时还需准备学校活动的相关材料,陪同孩子参与学校的各项活动。这些任务往往需要家长投入大量精力,加重家庭教育负担以及家

长的焦虑程度,给家校协同育人带来不利影响。

### 2.3 家校协同育人形式单一

现实中家校协同育人的形式较为单一。家校协同育人活动都是以学校为主导,家长多是被动地配合学校,实际参与程度较低<sup>[12]</sup>。在家校协同育人形式上,传统的方式主要是家长会,这种方式不仅时间有限,而且由于人数较多,家校双方难以进行深入的交流和讨论。除此之外,电话、短信、微信等简单的信息沟通是家校协同的主要方式,其比例达到91.5%,一对一面谈仅占32.1%<sup>[13]</sup>。同时,受传统教育观念的影响,提升学生的学业成绩是家校协同育人的主要目标,这种功利主义取向的价值观深刻地影响着家校协同育人过程,使得家校双方重点关注学生的学业成绩,而对学生的兴趣爱好、心理健康、社会实践等方面缺乏重视,很大程度上限制了家校协同育人形式的多样化。

### 2.4 家校协同育人机制不完善

健全的家校协同育人机制是确保协同育人效果的重要保障。然而,现实中家校协同育人机制仍然不够完善,这也导致家校协同育人大多数时候停留于表面,未能充分发挥家校协同育人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中的作用。家校协同育人机制不完善具体表现在:一是家校合作沟通机制不完善。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家校之间常常无法及时进行信息交流和沟通合作,同时由于教育背景、育人观念、重视程度的差异,家校沟通中还时常存在误解和冲突,造成沟通不畅的困境。二是组织协调机制不健全。现实中,家校协同育人指导服务体系不健全,协同活动大多由学校发起并主导,且具有随意性、间断性的特征,其过程缺乏常态化的组织、协调。三是家校教育资源共享机制尚未建立。尽管学校和家庭都有丰富的教育资源,并且各具优势,但由于家校教育资源共享平台缺乏、共享机制尚未建立,优质教育资源难以实现整合、共享。四是评估与激励机制缺乏。评估与激励是推动家校协同育人的重要动力,现实中却很少对家校协同育人的效果进行督导和评估,对家长、教师参与家校协同育人的激励机制也有待建立。

## 3 “双减”政策背景下家校协同育人的实践路径

“双减”政策旨在减轻学生学业负担,重塑良好的教育生态,最终促进学生健康全面发展,这必

然需要家庭与学校双方同向而行、同心而动、同力而为<sup>[4]</sup>。

### 3.1 明确家校共育目标,强化家校协同育人意识

“双减”政策背景下,家校协同育人意识不强的主要原因是家校双方育人观念的错位。一方面,部分学校和教师没有充分认识到家校协同育人在推动学生全面发展方面的关键作用;另一方面,部分家长忽视了家庭在学生发展过程中的独特作用。因此,为了高效推进家校协同育人,家校双方需要在充分认识“双减”政策的基础上,加强沟通,统一育人目标,形成育人合力。学校作为育人的主阵地,应该积极争取家长的配合与支持,耐心听取家长的想法和意见,同时还应引导家长关注学生的全面发展<sup>[14]</sup>。为促进家长形成正确的教育理念、积极参与协同育人,学校需要提供必要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如举行家长课堂、家庭教育公益大讲堂等活动,让家长在参与活动的过程中了解家校协同育人的意义,强化协同育人意识。对于教师而言,需要转变教学理念,以积极乐观的心态面对新形势、新要求,努力提升自己的专业素养,同时还需要加强与家长的沟通与协作,通过定期召开家长会、家长培训会等方式,与家长共同讨论和制定育人目标,增强协同育人的积极性。家长应该认识到家校协同育人对学生成长和发展的作用,通过参加家庭教育讲座、家校协同育人等活动,与学校紧密合作,树立科学的教育观念,掌握正确的教育方法,努力成为教师最好的同盟军,为孩子营造良好的成长环境<sup>[15]</sup>。

### 3.2 制定家校责任清单,明确家校双方责任边界

家校双方权责边界不明是家校协同育人的现实困境之一,其主要原因是不同主体责任的弹性化特点以及家校权责制度的缺失。因此,家校协同育人过程中,明确家校双方责任边界尤为关键。为实现家校协同育人效果最大化,家校双方应明确协同育人过程中各自的能力、教育职责、相互关联的教育界限以及互动的合作方式<sup>[16]</sup>。首先,家校双方要正确理解自己在协同育人中的角色和职责。学校是育人的主阵地,重在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需要帮助学生构建扎实的知识基础,培养其问题解决、独立思考、主动探索等方面的能力。而家庭是育人的关键场所,重在对学生进行品德的培养和人格的塑造。家长需要引导学生形成健全的道德观念,在言传身教中促进其品德的形成与

人格的发展。此外,制定具体明确的责任清单对于促进家校协同育人至关重要。这一清单应涵盖学生的学习、生活、情感等多个方面的责任范围,以明确协同育人中家校双方的责任边界。同时,家庭和学校可以平等协商,根据实际情况对责任清单进行调整和完善,以适应学生不同阶段发展的需求。总之,应发挥学校育人主阵地的作用,充分挖掘和利用家庭教育的优势,确保家庭教育与学校教育各负其责,相互补充,共同构建一个和谐、健康的育人环境,推动学生的健康全面发展。

### 3.3 拓展家校共育空间,丰富家校协同育人的内容与形式

“双减”政策背景下,家校协同育人形式的单一是制约其效果的重要因素。数字化时代,应充分利用信息技术的支持,探索更加丰富的家校协同育人形式和内容。实践中,可以通过创建家校协同育人平台,打破家校协同育人的时空局限。其一,依托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建设班级网络空间,每个班级网络空间包含通知栏、学情栏和互动栏等多个板块,为教师及家长拓展互动交流的空间<sup>[17]</sup>。家长无需到校也能及时了解学生的在校情况、学校的通知以及活动安排等,这不仅可以提高家校沟通的效率,也可以让不同家长在平台上相互交流、分享经验。其二,创建网络共享资源库,将校园文化活动素材、学科教学课件、网络课程等上传至共享资源库,并定期检查其有效性,及时进行更新,以便家长与教师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sup>[18]</sup>。同时,家长也可以将优质教育资源分享至资源库,相互借鉴和学习。其三,定期召开线上家长会,更好地促进学校教育和家庭教育的衔接。学校应及时向家长展示学生的学习成果和表现、解答家长的疑虑,方便家长深入地了解学生在校的学习表现,从而增强对学校的信任感。同时,家长也要及时反馈学生在家中的表现和需求,更好地帮助教师制定符合学生实际的育人计划,为学生的发展提供有针对性的教育方案。

### 3.4 完善家校协同机制,常态化推进家校协同育人工作

为了提高家校协同育人效果,需要进一步完善家校协同机制。一是强化技术赋能,畅通家校沟通渠道。实践中,应充分发挥现代信息技术的赋能作用,搭建多种形式的家校沟通渠道,如完善智慧校园建设、搭建家校互动平台、创建班级交流

群等,通过多种方式确保信息的及时传递和反馈,提高家校协同的效率。二是建立组织协调机制,促进家校协同育人组织规范运行。发挥学校在家校协同育人过程中的主导作用,建立专门的组织机构,统筹推进家校协同育人工作,并为家庭教育提供专门的指导服务,提高家校协同育人的持续性和有效性。同时,依托家长委员会、家长学校、家校合作社等形式的家校合作组织<sup>[19]</sup>,协调处理家校协同育人中出现的问题,确保家校协同育人的规范化运行。三是建立资源共享机制,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构建家校资源共享平台,鼓励多元主体参与平台的建设与评价<sup>[20]</sup>,通过资源共享平台促进家校教育资源的共享与优化,保障家校协同育人的常态化实施。四是建立评估与激励机制,提高家校协同育人实效。将家校协同育人纳入学校育人工作体系以及教师专业发展范畴,提高学校和教师的协同育人能力。构建科学的家校协同育人评价指标,包括沟通渠道、合作意愿与协同效果等要素,定期对家校协同育人的效果进行评估和总结,发现问题并及时改进,切实提高家校协同育人实效。

###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EB/OL].(2021-07-24)[2024-10-31].[https://www.gov.cn/zhengce/2021-07/24/content\\_5627132.htm](https://www.gov.cn/zhengce/2021-07/24/content_5627132.htm).
- [2] 张畅,张雪,刘文倩.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减负背后的供需困境与化解[J].中国教育学刊,2021(9):27-32.
- [3] 陈晓慧.“双减”时代智能技术的可为与能为——基于“家—校—社”协同育人视角[J].中国电化教育,2022(4):40-47.
- [4] 岳伟,余乐.从“权责博弈”到“均衡相容”:“双减”政策下家校协同育人的再思考[J].教育学术月刊,2023(9):90-96.
- [5] 穆铭.高质量教育体系需要构建健康的教育生态[J].人民教育,2021(9):40-42.
- [6] 杨启光.重叠影响阈:美国学校与家庭伙伴关系的一种理论解释框架[J].外国教育研究,2006(2):76-80.
- [7] 习近平.在会见第一届全国文明家庭代表时的讲话[N].人民日报,2016-12-16(02).
- [8] 鞠佳雯,袁柯曼,田微微.我国社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的现状及提升策略——基于我国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调查结果[J].中国电化教育,2022

- (5):13-18.
- [9] 吴重涵,张俊,王梅雾.是什么阻碍了家长对子女教育的参与——阶层差异、学校选择性抑制与家长参与[J].教育研究,2017(1):85-94.
- [10] 边玉芳,刘小琪,王凌飞.当代我国中小学家校冲突的原因分析与应对建议[J].中国电化教育,2021(5):27-32.
- [11] 祁占勇,余倩怡,张杰英.“双减”背景下学生作业负担缓解了吗——基于中国西部11省1786份的实证调查[J].中国电化教育,2023(10):73-81,88.
- [12] 朱永新.我国家校共育的问题及对策[J].教育研究,2021(1):15-19.
- [13] 戴斌荣,杜思佳,邱慧燕.中学家校协同育人现状与对策——基于对中学生家长的调查[J].天津师范大学学报(基础教育版),2024(2):54-58.
- [14] 董红军.“双减”背景下的家校协同共育[J].中国教育学刊,2021(S2):196-199.
- [15] 高闰青,田道敏.家校社协同育人的意义、现实问题及机制建设[J].中国教育科学(中英文),2023(5):136-148.
- [16] 李隽,李俊峰,胡胜男.共筑家校成长共同体,开创家校共育新生态[J].黑龙江教育(教育与教学),2023(11):7-9.
- [17] 刘泽政,马暄皓,刘永林.共同体理论视域下家校共育的逻辑证成与政策路向[J].教育科学研究,2022(10):13-21.
- [18] 王蒙雅.以育代管:互联网环境下的家校共育探索[J].教育理论与实践,2018(26):23-25.
- [19] 田友谊,李婧玮.互动仪式链理论视角下家校合作的困境与破解[J].中国电化教育,2022(7):97-103,114.
- [20] 顾理澜,李刚,张生,等.“双减”背景下数字化赋能家校社协同育人研究[J].中国远程教育,2022(4):10-17.

## The Value, Dilemma and Path of Collaborative Education Between Family and School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the “Double Reduction” Policy

LIU Bin<sup>1</sup>, SUN Xinxin<sup>1</sup>, JIANG Yujun<sup>2</sup>

(1. School of Education, Hun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Xiangtan 411201, China;

2. School of Education, Jinggangshan University, Ji'an 343009, China)

**Abstract:** Collaborative education between family and school is an important method to implement the “Double Reduction” policy, a necessary requirement for building a good educational ecology, and a practical way to promote the healthy and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of students. In reality, problems such as weak awareness of collaborative education, unclear boundaries of rights and responsibilities between family and school, single form of cooperation between family and school, and imperfect mechanisms for collaborative education have led to poor results in collaborative education. To effectively address the above-mentioned issues, it is imperative to clarify the purpose of collaborative education and strengthen the awareness of collaborative education; to create a list of duties and define the lines separating the responsibilities of family and school; to increase the area of collaborative education and enhance its form and content; and to improve the mechanism of collaboration and promote the work of collaborative education on a regular basis.

**Key words:** collaborative education between family and school; “Double Reduction” policy; educational ecology; students’ development

(责任校对 徐宁)